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5月1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3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保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截止 2013 年4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具体内容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 2013 年第一季度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 2013 年第一季度末投资进度（%）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 15 万台工业水表项目	1,463.5	1,093.52	74.72%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200 万台智能表项目	7,508	4,909.9	65.4%	2011 年 0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061	412.59	20.02%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001.5	943.81	31.44%	2011 年 0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不锈钢水表项目	4,963.62	813.98	16.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认为：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是根据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并没有改变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

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建设进度的推迟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可预见的不利影响。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六日